

敬请各位竞买人注意：

请仔细阅读本次拍卖会竞买须知、拍卖规则和特别规定，并对自己在拍卖会中的行为负责。凡登记参加拍卖的竞买人、进入拍卖竞价大厅参与竞价的意向竞买人均视同已仔细阅读了本《竞买须知》和《特别声明》，并同意其中的各项条款和要求。

竞 买 须 知

一、本公司的一切拍卖活动都是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下进行的，一切活动都具备法律效力。

二、此竞买须知仅对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5 时的拍卖会有效。

三、本次拍卖会拍卖标的：详见《拍卖公告》。

四、如标的竞买人数具备竞价条件，则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开始竞价。如标的竞买人数不具备竞价条件，则该标的流拍。

五、意向竞买人资质要求：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法律、行政法规对拍卖标的的买卖条件另有规定的，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的条件。

六、有意竞买人须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3 时（公告截止时间）前，以银行转账的方式通过本单位（或本人）账户缴纳竞买保证金至指定账户（详见拍卖公告）。

若竞买不成功，拍卖会后 3 个工作日内统一退还（不计息）。竞得人竞买保证金在交易结果公示期满后及所有款项付清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竞买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本单位名义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若委托办理的需提供合法有效的委托代理证明，外国企业还应提交驻华使领馆证明，资格要求需提交有效期内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及《竞买人承诺书》。

七、竞买人应在公告规定的咨询、现场勘验期内，详细了解拍卖标的物的情况，查阅有关拍卖资料。一旦进入拍卖会现场，即表明已完全了解标的情况，接受标的现状，并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凡登记参

加本次拍卖会的竞买人，均视作已对标的充分了解，并承诺遵守本场拍卖会《竞买须知》、《特别声明》等拍卖规则的约定，对所拍卖标的的有效性、合法性已无异议，完全了解所拍卖的标的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瑕疵，愿意承担该瑕疵可能造成的一切责任、风险或损失。

八、本次拍卖会的所有拍卖文件，包括拍卖公告、竞买须知、特别声明等关于拍卖标的有关情况的表述，以及委托人、拍卖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拍卖标的用任何方式（包括：文字、图表、新闻载体等）所做的介绍、评价，均为参考性意见，不构成对拍卖标的的任何担保责任。竞买人应自行判断拍卖标的是否符合拍卖文件资料的描述，而不应仅仅基于委托人、拍卖机构对拍卖标的的介绍和说明而作出竞买决定，亦不以此为由向委托人、拍卖机构主张任何抗辩或拒绝履行任何义务。

九、拍卖的标的，以拍卖时现状为准，买受人应予详尽了解查验，并承担相应风险。有关清单等仅供参考，如果移交时的实际数量、质量、品种、材质与清单不符，以实际数量、质量、品种、材质为准。不论移交时的实际数量、质量、品种、材质与清单是否相符，均不影响成交与否，也不影响成交总价。拍卖人及委托人不承担因移交时的实际数量、质量、品种、材质与清单差异而造成的多退少补的责任。竞买人在竞价前应充分考虑到拍卖成交后可能需要支付的相关税、费及拍卖佣金等，并已充分了解拍卖标的在拍卖成交后所产生的实物移交、产权过户、相关政策规定及不可抗力因素等方面的风险。竞买人一旦参加应价，就应为自己的竞买行为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竞买成功，买受人不能以任何理由（包括所谓“不可抗力”或“政策”等原因）退回拍卖标的或拒付拍卖成交价款和佣金。

十、本次拍卖采用电子竞价方式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平台进行。（网址 <http://ggzyjyzt.tl.gov.cn/tlsggzy/>）。竞买人获取的登录账号及密码系竞买人身份象征，需妥善保管，如出现遗失或他人代为登录竞价等情况，所造成后果由竞买登记人承担。。

十一、竞买人必须遵守拍卖会秩序，不得阻挠其他竞买人竞价，不得阻碍拍卖师进行正常的拍卖工作，更不能有操纵、垄断等违法行

为。一经发生上述行为，将取消其竞买人资格并追究其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十二、合同签订等相关事项：

1、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买受人应在拍卖成交后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铜陵学院指定账户付清全部转让价款并与转让方签订交易合同。

铜陵学院指定账户信息：

名 称：铜陵学院

开户行：铜陵市建设银行建龙支行

账 号：34001662208053000137

买受人应在拍卖成交后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交清拍卖成交价1%的拍卖佣金。

若买受人违约，其保证金将不予返还。如买受人不能按期签订交易合同、付清全部成交价款及拍卖佣金，我司将根据《拍卖法》第39条规定，向违约方追偿相关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2、买受人交清成交价款与铜陵学院签订合同后，与委托人以现场现状移交标的。

3、标的交接后，由买受人自行组织施工和看护，由此出现标的遗失、安全等问题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委托人及拍卖人不承担责任。

4、买受人交清拍卖成交款及拍卖佣金后，还须另行向我公司交纳1万元的运输保证金。买受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拍卖标的运输和清除完毕，经委托人验收确认并书面通知我司后，我司给予退还运输保证金（无息）。

5、标的所在区域以外的设施、设备和隐蔽工程等，买受人不得拆除和破坏，否则将依法追究买受人的相应经济 and 法律责任。

十三、标的移交：拍卖成交且买受人交清全款后，即可在委托人的协助下办理标的的移交手续。标的由委托人按现状交付。买受人须在办理移交手续后的7天内完成所有拍卖标的物的搬运和清场。《资产评估报告》等有关表单、资料仅供竞买人参考，委托人和拍卖人按移交时的实际现状移交，如果出现标的的材料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等与有关系资料不符，应以实际为准。委托人和拍卖人对拍卖标的

质量不予保证，不承担拍卖标的瑕疵担保责任。

十四、标的拆解、运输说明：

1、买受人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拍卖标的进行拆解、运输，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须按环保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妥善处理，不得有随意丢弃及就地掩埋等非法处置的行为。用电、用水等事宜由买受人向委托人申请，并有偿使用。上述过程中涉及的，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物拆装、运输等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2、买受人须在移交标的后根据委托人规定的时间完成标的运输及拆解垃圾清除，未在规定时间内运输完毕的，将支付给委托人 1000 元/天的场地费（费用在运输保证金中扣除）。

3、买受人进场施工，须维持场内秩序，安全作业，施工拆解、运输过程必须接受委托人的监督。如拆解、运输过程中给委托人带来重大影响的，委托人有权终止买受人相关拆解、运输活动，并追究买受人相关责任。

十五、本次拍卖的标的的拆装运费用均由买受人承担。买受人在搬运过程中须服从委托人的监督管理。买受人需按委托方要求在清运期限内清完，清运过程中不得挑拣、夹带，并做到货清场清。否则竞拍保证金不予返还，委托人有权收回剩余标的物，终止清运。

十六、本次拍卖《竞买须知》具体内容以竞买人报名时签章的文件为准。

竞买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在本须知上签字即表示认可并接受本须知中全部条款。

竞买人签字：

安徽金秋拍卖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7 日

特 别 声 明

1、本次拍卖标的所含设备及其部件不允许二次利用，仅做报废处置，买受人应严格按国家规定依法依规履行处置。

2、标的可能包含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所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竞买人应在公告期内自行对转让标的进行勘察，一经报名即表明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标的全部现状及瑕疵，并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及风险；

3、根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机关事务局 安徽省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安徽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电器电子产品报废处置实施办法》的通知》（皖财资[2019]1270号）要求，买受人对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处理应当取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

竞买人知悉并认可以上所有条款并签名：

安徽金秋拍卖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7 日